

农业部办公厅文件

农办垦〔2014〕12号

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15年农垦(热作) 财政专项经费申报指南的通知

各省(自治区、直辖市)、广州、南京、大连市农垦管理部门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办公厅,海拉尔、大兴安岭农(牧)场管理局,广东、海南、云南、广西、福建、四川、贵州、湖南省(自治区)农业厅,广东、海南、云南、广西、福建省(自治区)农科院,海南大学,中国热带农业科学院,农业部南亚热带作物中心:

为切实做好2015年农垦(热作)财政专项支出预算工作,我部编制了2015年财政专项经费申报指南,现印发给你们。请结合垦区(热区)实际,认真组织开展财政专项经费的申报工作,并以省

級主管部门作为申报项目单位,于2014年5月15日前,将申报材料报送我部农垦局。

- 附件: 1. 2015年执法监管财政专项经费(农垦安全生产专项)申报指南
2. 205年农垦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财政专项经费申报指南
3. 2015年农业国际交流与合作财政专项资金(农垦“走出去”专项)申报指南
4. 2015年农业农村资源等监测统计财政专项经费(农垦工业信息化专项)申报指南
5. 2015年农业技术试验示范财政专项经费(南亚热作专项)申报指南
6. 2015年物种资源保护财政专项经费(热带作物)申报指南
7. 2015年热带作物病虫害疫情监测与防治财政专项经费申报指南
8. 2015年农业业务培训财政专项经费(农垦财会人员培训)申报指南
9. 2015年农业农村资源等监测统计财政专项经费(农垦农工负担监测)申报指南

10. 2015年执法监管财政专项经费(农垦土地确权专项)申报指南
11. 2015年执法监管财政专项经费(农垦社会事业发展专项)申报指南
12. 2015年农业技术试验示范财政专项经费(农垦农业技术推广专项)申报指南
13. 2015年农业技术试验示范财政专项经费(天然橡胶标准化抚育技术补助专项)申报指南

